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26巷36弄2號6樓
公司電話：(02)2790-1555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3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3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60
(七) 關係人交易	61~62
(八) 抵、質押之資產	6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6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5
(十二) 其他	65~7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5、77~8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5、82
3. 大陸投資資訊	75
4. 主要股東資訊	75、83
(十四) 部門資訊	76

會計師核閱報告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4133 號

傅文芳

會計師：

林麗鳳



中華民國 一一〇 年 五 月 十三 日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	\$867,083	11	\$669,985	10	\$783,727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2	-	-	64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4.20	17,371	-	23,800	-	30,890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六.4.20/七	1,827	-	-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5.20	1,214,103	15	497,694	7	244,723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5.20/七	20,091	-	18,136	-	16,197	-
120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88,961	1	186,767	3	5,974	-
130x	存貨	四/六.6	1,065,446	14	1,085,999	16	271,737	8
1410	預付款項	六.7	66,044	1	90,651	1	40,672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六.8	53,370	1	53,446	1	46,33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394,296	43	2,626,542	38	1,440,255	40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3/八	34,434	1	34,153	-	11,4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八	3,810,425	49	3,818,782	54	1,714,890	49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21	333,605	4	339,610	5	293,847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10/八	25,631	-	25,839	-	26,465	1
1780	無形資產	四	25,596	-	4,930	-	18,21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25	37,100	1	37,092	1	38,320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9	159,291	2	107,394	2	13,789	-
1920	存出保證金		9,324	-	9,837	-	4,959	-
1960	預付投資款	十一	1,000	-	-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436,406	57	4,377,637	62	2,121,888	60
1xxx	資產總計		\$7,830,702	100	\$7,004,179	100	\$3,562,143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1	\$1,478,606	19	\$1,217,646	18	\$145,000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12	905	-	768	-	308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六.19	3,942	-	4,107	-	6,180	-
2150	應付票據		2,393	-	999	-	3,958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3,910	-	-	-	11,790	-
2170	應付帳款		236,685	3	203,353	3	64,810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9,883	-	14,705	-	-	-
220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六.13/七	506,680	7	398,154	6	118,68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23,421	-	18,350	-	17,615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六.16	218,705	3	244,333	4	19,91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21	17,671	-	18,678	-	8,631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4	198,745	3	161,647	2	297,500	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7,636	-	3,321	-	2,04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719,182	35	2,286,061	33	696,423	1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4	1,111,565	14	1,157,972	16	534,000	15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四/六.16	541,870	7	566,264	8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25	321,335	4	202,013	3	60,933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21	321,056	4	325,368	5	287,997	8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37	-	1,737	-	1,73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297,563	29	2,253,354	32	884,667	25
2xxx	負債總計		5,016,745	64	4,539,415	65	1,581,090	4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17						
31xx	股本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41,154	7	541,154	8	416,272	12
3200	資本公積		954,966	12	951,647	13	934,630	26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3,619	1	83,619	1	53,116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071	-	5,071	-	224,250	6
3350	未分配盈餘		1,206,762	16	872,322	13	357,825	10
	保留盈餘合計		1,295,452	17	961,012	14	635,191	18
3400	其他權益		22,385	-	10,951	-	(5,040)	-
3xxx	權益總計		2,813,957	36	2,464,764	35	1,981,053	56
	負債及權益總計		\$7,830,702	100	\$7,004,179	100	\$3,562,143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9/七	\$1,367,056	100	\$372,60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6.21.22/七	(765,519)	(56)	(242,859)	(65)
5900	營業毛利		601,537	44	129,744	35
6000	營業費用	六.20.21.22/七				
6100	推銷費用		(43,196)	(3)	(26,532)	(7)
6200	管理費用		(99,003)	(7)	(49,509)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540)	(1)	(8,998)	(3)
	營業費用合計		(151,739)	(11)	(85,039)	(23)
6900	營業利益		449,798	33	44,705	1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3	12,562	-	3,71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3	3,616	-	2,795	1
7050	財務成本	六.23	(13,096)	(1)	(4,57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82	(1)	1,929	1
7900	稅前淨利		452,880	32	46,634	1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六.25	(118,440)	(9)	(2,165)	(1)
8200	本期淨利		334,440	23	44,469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六.24	14,293	-	3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四/六.24	(2,859)	-	(8)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1,434	-	3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稅後)		\$345,874	23	\$44,500	1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334,440		\$44,469	
8620	非控制權益		\$-		\$-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345,874		\$44,500	
8720	非控制權益		\$-		\$-	
	每股盈餘(元)	四/六.2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6.18		\$0.8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6.11		\$0.8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500	3XXX		
A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394,272	\$676,232	\$53,116	\$224,250	\$313,356	\$(171)	\$(4,900)	\$(2,404)	\$1,653,751
D1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	-	-	-	44,469	-	-	-	44,469
D3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1	-	-	31
D5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44,469	31	-	-	44,500
E1	現金增資	22,000	246,705	-	-	-	-	-	-	268,70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1,693	-	-	-	-	-	2,404	14,097
Z1	民國109年3月31日餘額	<u>\$416,272</u>	<u>\$934,630</u>	<u>\$53,116</u>	<u>\$224,250</u>	<u>\$357,825</u>	<u>\$(140)</u>	<u>\$(4,900)</u>	<u>\$-</u>	<u>\$1,981,053</u>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541,154	\$951,647	\$83,619	\$5,071	\$872,322	\$15,851	\$(4,900)	\$-	\$2,464,764
D1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	-	-	-	334,440	-	-	-	334,440
D3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434	-	-	11,434
D5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4,440	11,434	-	-	345,874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319	-	-	-	-	-	-	3,319
Z1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u>\$541,154</u>	<u>\$954,966</u>	<u>\$83,619</u>	<u>\$5,071</u>	<u>\$1,206,762</u>	<u>\$27,285</u>	<u>\$(4,900)</u>	<u>\$-</u>	<u>\$2,813,957</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 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一〇年一月一日	一〇九年一月一日	項 目	一一〇年一月一日	一〇九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452,880	\$46,634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000
調整項目：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000
收益費損項目：			預付投資款增加	(1,000)	-
折舊費用	45,224	27,912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69,846	-
攤銷費用	1,525	25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09)	(1,5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201	5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	-
利息費用	13,096	4,579	存出保證金減少	513	179
利息收入	(13)	(48)	其他應收款減少	64,430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319	11,693	取得無形資產	(22,191)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26	-	預付設備款(增加)	(51,897)	(10,652)
處分其他資產(利益)	(1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5,650	77,93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4,464	44,9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收票據減少	6,429	6,032	短期借款增加	260,960	-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1,827)	3,564	償還短期借款	-	(80,00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716,409)	40,150	償還長期借款	(16,576)	(62,64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1,955)	(3,226)	租賃本金償還	(4,320)	(2,13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7,135)	1,761	員工購買庫藏股	-	2,404
存貨減少	20,553	12,392	支付之利息	(12,857)	(4,54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4,607	(7,927)	現金增資	-	268,70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76	(7,41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7,207	121,784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65)	52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394	(46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759	39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	3,910	8,475			
應付帳款增加	33,332	16,45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97,098	331,048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4,822)	(6,8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69,985	452,67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36,863	(23,815)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60,017)	4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67,083	\$783,72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4,315	(51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93,507)	131,244			
收取之利息	13	48			
退還之所得稅	3,97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89,518)	131,29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四日核准設立，原名「保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更名為「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地址原為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69號，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二日變更為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26巷36弄2號6樓。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代理經銷西藥產品、西藥製造、新藥開發、保健食品研發及銷售。
2.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一日於興櫃市場交易買賣，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十九日開始於櫃檯買賣市場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0年4月1日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A段中之實務權宜作法延長一年。本集團評估以上自民國110年4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修正，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5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7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6月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 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意圖使用前之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公司針對其意圖使用而準備資產時出售所產生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金額；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收益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C.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 2018-202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包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5)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6)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7)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0.3.31	109.12.31	109.3.31
本公司	聯邦化學製藥(股)公司	西藥製造、西藥批發	100%	100%	100%
本公司	宇泰欣藥業(股)公司	西藥批發、保健保養品批發	100%	100%	100%
本公司	益邦製藥(股)公司	西藥製造及代工	100%	100%	100%
本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西藥批發	100%	100%	100%
本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西藥製造及代工	50%	50% (註 1)	50% (註 1)
益邦製藥(股)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西藥製造及代工	50%	50% (註 1)	50% (註 1)

(註1)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於加拿大登記設立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因銀行帳戶尚在申請中，故資本金尚未匯入；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底前匯入資金計加拿大幣20,000仟元，本集團對其具控制力。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50年
機器設備	2~16年
試驗設備	3~10年
運輸設備	5~6年
辦公設備	2~10年
租賃改良	5~10年
其他設備	2~11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 30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4.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集團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類別	電腦軟體成本	專門技術	藥證	代理權
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1 ~5年	有限耐用年限5 年	有限耐用年限1 ~3年	有限耐用年限5 年
攤銷方法	直線法	直線法	直線法	直線法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本公司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作為營業收入減項及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本集團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因員工已累積未使用之休假權利而導致之預期額外支付金額。

18.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加工服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經銷及銷售商品，承諾之商品於出貨時客戶即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西藥及保健品，本集團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集團係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代工收入

本集團提供西藥委託製造之服務，主要係依相關協議內容代工，及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承諾之商品出貨時客戶即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

20.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1.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2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導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24.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收入認列

本集團就部分代工及經銷合約需履行之義務，需綜合考量本集團是否為該交易之主理人、承擔存貨風險或具有直接訂定價格之自由等因素，以決定本集團是否為主理人，故主理人或代理人之判斷將影響本集團收入認列金額。

(2) 營業租賃承諾－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集團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2)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前述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係於重大迴轉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之前提為基礎，請詳附註六。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6) 企業合併商譽之衡量

本集團因企業合併取得之GlaxoSmithKline Inc.營運資產於收購日資產負債公允價值之評估及商譽金額之決定，係以專家報告為基礎，涉及多項財務模型假設、參數設定及相關會計估計，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商譽金額，請參閱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3.31	109.12.31	109.3.31
庫存現金	\$276	\$271	\$276
銀行存款	866,807	669,714	783,451
合計	<u>\$867,083</u>	<u>\$669,985</u>	<u>\$783,727</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3.31	109.12.31	109.3.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	\$64	\$-
流 動	\$-	\$64	\$-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3.31	109.12.31	109.3.31
定期存款-受限制	\$34,434	\$34,153	\$11,400
非 流 動	\$34,434	\$34,153	\$11,400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應收票據

	110.3.31	109.12.31	109.3.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7,371	\$23,800	\$30,890
(總帳面金額)			
減：備抵損失	-	-	-
小 計	17,371	23,800	30,890
應收票據—關係人(總帳面金額)	1,827	-	-
減：備抵損失	-	-	-
小 計	1,827	-	-
合 計	\$19,198	\$23,800	\$30,890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且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帳款

	110.3.31	109.12.31	109.3.31
應收帳款(總帳面金額)	\$1,215,270	\$498,921	\$246,243
減：備抵損失	(1,167)	(1,227)	(1,520)
小計	1,214,103	497,694	244,723
應收帳款－關係人(總帳面金額)	20,091	18,136	16,197
減：備抵損失	-	-	-
小計	20,091	18,136	16,197
合計	<u>\$1,234,194</u>	<u>\$515,830</u>	<u>\$260,920</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2)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80天。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235,361仟元、517,057仟元、262,440仟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20，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存貨

(1) 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10.3.31	109.12.31	109.3.31
原料	\$602,767	\$652,218	\$118,778
物料	2,442	2,617	3,411
在製品	298,750	227,350	21,076
半成品	2,166	900	916
製成品	94,028	133,692	70,551
商品	65,293	69,222	57,005
合計	<u>\$1,065,446</u>	<u>\$1,085,999</u>	<u>\$271,737</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銷貨成本	\$709,910	\$241,685
存貨盤盈虧淨(利)	(473)	(9)
存貨跌價損失	56,082	1,183
合 計	\$765,519	\$242,859

(3)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民國一〇九年第一季認列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765,519仟元及242,859仟元，其中包括民國一一〇年及民國一〇九年第一季認列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56,082仟元及1,183仟元。

(4)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 預付款項

	110.3.31	109.12.31	109.3.31
預付貨款	\$22,437	\$25,823	\$24,453
預付保險費	7,973	5,171	3,072
預付租金	254	375	3,704
預付代理權款項	-	13,500	2,000
其 他	35,380	45,782	7,443
合 計	\$66,044	\$90,651	\$40,672

8. 其他流動資產

	110.3.31	109.12.31	109.3.31
代 付 款(註)	\$29,542	\$37,174	\$44,618
暫 付 款	5,713	6,077	689
其 他	18,115	10,195	1,028
合 計	\$53,370	\$53,446	\$46,335

註:代付款主係為本集團代客戶加工之代付購料款。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0.1.1	\$2,020,639	\$1,329,410	\$716,869	\$75,350	\$570	\$4,177	\$8,103	\$45,351	\$-	\$4,200,469
增添	-	248	120	-	-	1,386	-	2,210	145	4,109
處分	-	(1)	(1,940)	(1,780)	-	(7)	-	(24)	-	(3,75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179	8,160	4,865	786	-	-	-	-	-	28,990
110.3.31	<u>\$2,035,818</u>	<u>\$1,337,817</u>	<u>\$719,914</u>	<u>\$74,356</u>	<u>\$570</u>	<u>\$5,556</u>	<u>\$8,103</u>	<u>\$47,537</u>	<u>\$145</u>	<u>\$4,229,816</u>
109.1.1	\$889,813	\$719,278	\$336,526	\$15,638	\$570	\$4,143	\$8,103	\$39,378	\$-	\$2,013,449
增添	-	580	-	-	-	-	-	244	770	1,594
處分	-	-	-	-	-	-	-	-	-	-
移轉	-	-	-	-	-	-	-	-	-	-
109.3.31	<u>\$889,813</u>	<u>\$719,858</u>	<u>\$336,526</u>	<u>\$15,638</u>	<u>\$570</u>	<u>\$4,143</u>	<u>\$8,103</u>	<u>\$39,622</u>	<u>\$770</u>	<u>\$2,015,043</u>
折舊及減損：										
110.1.1	\$-	\$113,015	\$222,983	\$10,555	\$476	\$3,264	\$6,723	\$24,671	\$-	\$381,687
折舊	-	12,363	23,502	2,782	2	106	139	1,105	-	39,999
處分	-	-	(1,405)	(1,139)	-	(6)	-	(18)	-	(2,56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7	168	38	-	-	-	-	-	273
110.3.31	<u>\$-</u>	<u>\$125,445</u>	<u>\$245,248</u>	<u>\$12,236</u>	<u>\$478</u>	<u>\$3,364</u>	<u>\$6,862</u>	<u>\$25,758</u>	<u>\$-</u>	<u>\$419,391</u>
109.1.1	\$-	\$80,024	\$155,403	\$8,355	\$452	\$2,920	\$6,165	\$21,809	\$-	\$275,128
折舊	-	8,023	14,875	337	6	94	139	1,551	-	25,025
處分	-	-	-	-	-	-	-	-	-	-
109.3.31	<u>\$-</u>	<u>\$88,047</u>	<u>\$170,278</u>	<u>\$8,692</u>	<u>\$458</u>	<u>\$3,014</u>	<u>\$6,304</u>	<u>\$23,360</u>	<u>\$-</u>	<u>\$300,153</u>
淨帳面金額：										
110.3.31	<u>\$2,035,818</u>	<u>\$1,212,372</u>	<u>\$474,666</u>	<u>\$62,120</u>	<u>\$92</u>	<u>\$2,192</u>	<u>\$1,241</u>	<u>\$21,779</u>	<u>\$145</u>	<u>\$3,810,425</u>
109.12.31	<u>\$2,020,639</u>	<u>\$1,216,395</u>	<u>\$493,886</u>	<u>\$64,795</u>	<u>\$94</u>	<u>\$913</u>	<u>\$1,380</u>	<u>\$20,680</u>	<u>\$-</u>	<u>\$3,818,782</u>
109.3.31	<u>\$889,813</u>	<u>\$631,811</u>	<u>\$166,248</u>	<u>\$6,946</u>	<u>\$112</u>	<u>\$1,129</u>	<u>\$1,799</u>	<u>\$16,262</u>	<u>\$770</u>	<u>\$1,714,890</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相關工程(空調、機電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20~50年及8~10年提列折舊。
- (2)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 (3)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4) 民國一〇八年為營運所需購置辦公大樓，其中部分出租已依比例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餘供自用，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10。

10.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10年間，租賃合約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u>建築物</u>	
成本：		
110.1.1	\$26,673	
增添—源自購買	-	
110.3.31	<u>\$26,673</u>	
109.1.1	\$26,673	
增添—源自購買	-	
109.3.31	<u>\$26,673</u>	
折舊及減損：		
110.1.1	\$834	
當期折舊	208	
110.3.31	<u>\$1,042</u>	
109.1.1	\$-	
當期折舊	208	
109.3.31	<u>\$208</u>	
淨帳面金額：		
110.3.31	<u>\$25,631</u>	
109.12.31	<u>\$25,839</u>	
109.3.31	<u>\$26,465</u>	
	<u>110年第一季</u>	<u>109年第一季</u>
投資性不動產之淨收益	<u>\$1,633</u>	<u>\$2,418</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73,714仟元、73,714仟元及57,378仟元，前述公允價值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採用之評價方法包含收益法及比較法，其中主要使用之輸入值如下：

收益法：

	110.3.31	109.12.31	109.3.31
淨收益	\$105,212	\$105,212	\$44,525
資本化率	2.13%	2.13%	1.62%

比較法：

	110.3.31	109.12.31	109.3.31
區域因素	100%	100%	96%-100%
個別因素	92%-96%	92%-96%	96%-100%

11.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0.3.31	109.12.31	109.3.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20%~1.60%	\$445,931	\$419,500	\$145,000
擔保銀行借款	1.15%~2.39%	1,032,675	798,146	-
合計		<u>\$1,478,606</u>	<u>\$1,217,646</u>	<u>\$145,000</u>

擔保銀行借款包含中國信託主辦聯貸案借款，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均提供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股票各 100,000 仟股設質加強擔保，餘係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請詳附註八。

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0.3.31	109.12.31	109.3.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905	\$768	\$308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其他應付款

	110.3.31	109.12.31	109.3.31
應付投資款	\$89,325	\$119,100	\$-
應付薪資	71,338	65,692	35,320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33,864	17,972	15,288
應付設備款	4,768	6,864	2,245
應付獎金	3,800	36,926	3,239
應付修繕費	22,800	15,985	2,654
應付勞務費	33,894	35,068	1,649
應付財產稅	-	13,560	-
應付廠房設施管理費	64,966	15,566	-
應付營業稅	29,096	1,744	957
應付利息	3,404	3,165	221
應付其他	149,425	66,512	57,107
合 計	<u>\$506,680</u>	<u>\$398,154</u>	<u>\$118,680</u>

14.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0.3.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534,000	1.11%	自108年12月23日至123年12月23日，自110年12月23日開始每一個月為一期分156期本息按月攤還。
中國信託擔保借款	227,500	1.3377%	自109年6月30日至112年6月30日，自109年9月30日開始，每季攤還本金17,500仟元，餘額到期一次清償。利率為機動利率。
中國信託銀行主辦聯貸案	566,250	2.39%	自109年11月27日至114年11月27日，自110年5月27日開始每3個月為一期，分19期本息按月攤還。
小 計	<u>1,327,750</u>		
減：未攤銷發行成本	<u>(17,440)</u>		
小 計	1,310,310		
減：一年內到期	<u>(198,745)</u>		
合 計	<u>\$1,111,565</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9.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534,000	1.11%	自108年12月23日至123年12月23日，自110年12月23日開始每一個月為一期分156期本息按月攤還。
中國信託銀行擔保借款	245,000	1.3365%	自109年6月30日至112年6月30日，自109年9月30日開始，每季攤還本金17,500仟元，餘額到期一次清償。利率為機動利率。
中國信託銀行主辦聯貸案	558,750	2.39%	自109年11月27日至114年11月27日，自110年5月27日開始每3個月為一期，分19期本息按月攤還。
小計	1,337,750		
減：未攤銷發行成本	(18,131)		
小計	1,319,619		
減：一年內到期	(161,647)		
合計	<u>\$1,157,972</u>		

債權人	109.3.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534,000	1.36%	自108年12月23日至123年12月23日，自110年12月23日開始每一個月為一期分156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擔保借款	297,500	1.33%	自107年3月31日至110年3月31日，自107年9月30日開始每一季攤還17,500仟元，餘額到期一次清償。
小計	831,500		
減：一年內到期	(297,500)		
合計	<u>\$534,000</u>		

- (1) 長期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中國信託銀行主辦聯貸案借款，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均提供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股票各 100,000 仟股設質加強擔保。
- (2) 前述中國信託擔保借款，原訂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到期一次清償，本公司之子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人)已與銀行展延期限至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每季清償 17,500 仟元，與原條件一致；於合約有效期限內及本合約下之債務全部清償前本公司(保證人)應維持下列各項財務比率(每半年計核一次)：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①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20%。
 - ②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 民國一一〇年底(含)前不得高於 180%、民國一一一年起不得高於 150%。
 - ③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5 倍。
 - ④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計之有形淨值維持於 16 億(含)以上。
 - ⑤前述財務比率依本集團之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簽每年四月十五日及八月三十一日前檢視，首次檢視日為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十一日。
 - ⑥借款人如有違反合約之規定，銀行有權依合約採取行動，包含但不限於部分或全部之下列措施：
 - a. 停止或減少授信金額
 - b. 縮短授信期限
 - c. 宣告合約授信額度下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本金餘額、利息提前即日到期
- (3) 民國一〇九年第四季本公司(保證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借款人)與中國信託銀行(中國信託銀行為額度管理銀行)等 13 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 566,250 仟元(加幣 25,000 仟元)，本授信案之用途，係供借款人支付購買營業用資產之交易價金。授信額度契約期間為自合約簽約日起算六個月內完成之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聯貸案可使用額度 566,250 仟元(加幣 25,000 仟元)，實際貸款金額為 566,250 仟元(加幣 25,000 仟元)，於合約有效期限內及合約下之債務全部清償前本集團應維持下列各項財務比率(每半年計核一次)：
- ①借款人依其年度財務報告之財務槓桿比率(總借款除以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不得高於 5 倍。
 - ②借款人依其年度財務報告核計之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5 倍。
 - ③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20%。
 - ④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 民國一一〇年底(含)前不得高於 180%、民國一一一年起不得高於 150%、民國一一三年起不得高於 120%。
 - ⑤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5 倍。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⑥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計之有形淨值維持於 16 億(含)以上。
- ⑦ 借款人如有違反合約之規定，額度管理銀行有權依合約或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採取行動，包含但不限於部分或全部之下列措施：
- 暫停借款人動用合約授信額度全部或一部之權利
 - 取消合約任何尚未動用授信額度之全部或一部
 - 宣告合約授信額度下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本金餘額、利息、費用及其他依合約應付之款項全部或一部提前即日到期
 - 就本票為付款之請求
 - 逕行行使依法律、合約或其相關合約文件所賦與各授信銀行或額度管理銀行之其他權利
 - 其他經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同意之處理方式
- ⑧ 前述借款人及保證人之財務比率首次檢視之資產負債表日分別為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12,741 仟元及 4,352 仟元。

16. 負債準備

	虧損性合約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合計
110.1.1	\$633,943	\$7,937	\$168,717	\$810,597
當期新增－其他	-	1,239	3,446	4,685
當期使用	(58,603)	(631)	(5,468)	(64,702)
匯率影響數	7,866	-	2,129	9,995
110.3.31	<u>\$583,206</u>	<u>\$8,545</u>	<u>\$168,824</u>	<u>\$760,575</u>
109.1.1	\$-	\$10,059	\$9,408	\$19,467
當期新增－其他	-	731	-	731
當期使用	-	(269)	-	(269)
當期迴轉	-	-	(18)	(18)
109.3.31	<u>\$-</u>	<u>\$10,521</u>	<u>\$9,390</u>	<u>\$19,911</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銷貨退回及折讓		員工福利負	合計
	虧損性合約	讓負債準備	債準備	
流動—110.3.31	\$192,699	\$8,545	\$17,461	\$218,705
非流動—110.3.31	\$390,507	\$-	\$151,363	\$541,870
流動—109.12.31	\$222,526	\$7,937	\$13,870	\$244,333
非流動—109.12.31	\$411,417	\$-	\$154,847	\$566,264
流動—109.3.31	\$-	\$10,521	\$9,390	\$19,911
非流動—109.3.31	\$-	\$-	\$-	\$-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合併取得請詳附註六.27。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本公司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作為營業收入減項及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本集團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因員工已累積未使用之福利，合併取得請詳附註六.27。

17. 權益

(1) 普通股

- ①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600,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60,000仟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541,154仟元、541,154仟元及416,272仟元，分為54,115仟股、54,115仟股及41,627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2,200仟股，每股票面金額10元，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包含公開申購、供員工認購及原股東認購，以每股120元溢價發行，此項現金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四日完成變更登記。本次現增保留部分予員工認購，給予日之公允價值帳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③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124,882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為12,488仟股，此項增資案經呈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三日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在案。

(2) 資本公積

	110.3.31	109.12.31	109.3.31
發行溢價	\$798,313	\$798,313	\$798,3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88,282	88,282	88,282
員工認股權	33,056	29,737	12,720
庫藏股票交易	35,315	35,315	35,315
合計	<u>\$954,966</u>	<u>\$951,647</u>	<u>\$934,630</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 a. 本公司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此情事。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69	-	69	-

- b.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買回尚未註銷之庫藏股票皆為0仟股，買回之庫藏股票金額皆為0仟元。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提繳稅捐。

B. 彌補虧損。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原則上，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57,843	\$30,503	\$-	\$-
特別盈餘公積之(迴轉)	(171)	(219,179)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108,231	83,254	2	2
普通股股票股利	135,289	124,882	2.5	3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2。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集團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集團母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母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三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四日分別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單位及1,000單位，每單位均可認購母公司1,000股之普通股，認股權之執行價格係給與日母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授予對象包含母公司及其直接或間接持有具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國內外子公司正式編制之全職員工。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

認股權依據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前述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分別為三年及五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單位)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註)
108.06.04	1,000	81.5
109.12.29	275	197

註：除母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遇有母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包含私募、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公司分割、受讓他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執行價格依照母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針對上述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評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股利殖利率(%)	-	-
預期波動率(%)	44.36%	45.62%
無風險利率(%)	0.176% ~ 0.201%	0.525%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3.5 ~ 4.5	2.5
加權平均股價(\$)	197	142
使用之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 權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 權評價模式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集團母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流通在外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流通在外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1,195	\$108.1	940	\$107.2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喪失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選擇權	-	-	-	-
3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1,195	\$108.1	940	\$106
3月31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	-	-	-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之區間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
110.3.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81.5~\$197	0.67~3.8
109.3.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06	1.67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集團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取消或修改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3) 本集團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3,319	\$3,816

19. 營業收入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售收入	\$106,997	\$106,349
加工收入	1,247,582	266,254
其他	12,477	-
合 計	\$1,367,056	\$372,603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與客戶合約收入之認列時點均為於某一時點認列。

(2) 合約負債－流動

	110.3.31	109.12.31	109.3.31
銷售商品	\$3,942	\$4,107	\$6,180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297	\$449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帳款	\$(60)	\$(547)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帳款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0.3.31

群組一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75,681	\$85	\$-	\$-	\$-	\$-	\$175,766
損失率	0%	0%	0%	0%	0%	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	-
小計	175,681	85	-	-	-	-	175,766

群組二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067,300	\$4	\$4,324	\$6,117	\$11	\$1,037	\$1,078,793
損失率	0%	1.51%	1.53%	2.44%	29.36%	42%-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20	130	-	1,017	1,167
小計	1,067,300	4	4,304	5,987	11	20	1,077,626
帳面金額							\$1,253,392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9.12.31

群組一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52,489	\$-	\$137	\$-	\$136	\$-	\$152,762
損失率	0%	0%	0%	0%	0%	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	-
小計	152,489	-	137	-	136	-	152,762

群組二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373,805	\$9,111	\$3,750	\$26	\$161	\$1,242	\$388,095
損失率	0%	1.51%	1.53%	2.44%	29.36%	42%-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182	1	1	16	1,027	1,227
小計	373,805	8,929	3,749	25	145	215	386,868
帳面金額							<u>\$539,630</u>

109.3.31

群組一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00,972	\$58	\$-	\$-	\$-	\$-	\$101,030
損失率	0%	0%	0%	0%	0%	0%	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	-
小計	100,972	58	-	-	-	-	101,030

群組二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84,899	\$2,282	\$2,297	\$798	\$460	\$1,564	\$192,300
損失率	0%-0.01%	0.18%- 0.20%	0.26%- 3.93%	0.93%- 15%	21%-37%	28%-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10	4	68	106	90	1,242	1,520
小計	184,889	2,278	2,229	692	370	322	190,780
帳面金額							<u>\$291,810</u>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民國一〇九年第一季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110.1.1	\$1,227
本期(迴轉)金額	(60)
110.3.31	\$1,167
109.1.1	\$2,067
本期(迴轉)金額	(547)
109.3.31	\$1,520

21.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3年至20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0.3.31	109.12.31	109.3.31
土 地	\$283,292	\$285,673	\$291,251
房屋及建築	46,839	50,190	2,596
運輸設備	3,474	3,747	-
合 計	\$333,605	\$339,610	\$293,847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未有使用權資產增添之情事。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租賃負債

	110.3.31	109.12.31	109.3.31
租賃負債	\$338,727	\$344,046	\$296,628
流動	\$17,671	\$18,678	\$8,631
非流動	\$321,056	\$325,368	\$287,997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3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土地	\$2,381	\$2,368
房屋及建築	2,316	311
運輸設備	320	-
合計	\$5,017	\$2,679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短期租賃之費用	\$1,350	\$1,439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 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47	148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7,147仟元及4,958仟元。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10。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		
給付之相關收益	\$2,235	\$2,886

本集團對屬於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請詳附註六、10。本集團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0.3.31	109.12.31	109.3.31
不超過一年	\$8,941	\$8,934	\$10,80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8,941	8,934	8,571
超過二年但不超過三年	9,311	8,874	8,571
超過三年但不超過四年	8,571	8,571	8,571
超過四年但不超過五年	8,571	8,571	8,571
超過五年	22,257	24,400	30,829
合 計	\$66,592	\$68,284	\$75,913

22.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29,462	\$80,965	\$310,427	\$53,278	\$48,968	\$102,246
勞健保費用	15,117	3,169	18,286	5,471	2,410	7,881
退休金費用	10,588	2,153	12,741	2,934	1,418	4,35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7,161	3,092	20,253	2,462	823	3,285
折舊費用	41,952	3,272	45,224	25,504	2,408	27,912
攤銷費用	-	1,525	1,525	-	251	251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依獲利狀況，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為7,017仟元及3,508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民國一〇九年第一季依獲利狀況，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為922仟元及461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4,461仟元及8,676仟元，其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11,969仟元及5,800仟元，其差異分別為2,492仟元及2,876仟元，已列為一一〇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九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為6,909仟元及5,000仟元，其與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6,641仟元及6,526仟元，其差異數分別為268仟元及(1,526)仟元，已列為一〇九年度之損益。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10 年第一季	109 年第一季
利息收入	\$13	\$48
其他收入－其他	12,549	3,665
合 計	<u>\$12,562</u>	<u>\$3,713</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 年第一季	109 年第一季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26)	\$-
淨外幣兌換利益	4,929	3,309
處分投資利益	-	97
租賃修改利益	14	-
其他支出	-	(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201)	(599)
(註)		
合 計	<u>\$3,616</u>	<u>\$2,795</u>

註：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產生。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財務成本

	110 年第一季	109 年第一季
銀行借款之利息	\$11,766	\$3,344
租賃負債之利息	1,330	1,235
	\$13,096	\$4,579

24.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〇年度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重分 當期產生	其他綜合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4,293	\$-	\$14,293	\$(2,859)	\$11,434
	\$14,293	\$-	\$14,293	\$(2,859)	\$11,434

民國一〇九年度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重分 當期產生	其他綜合 類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39	\$-	\$39	\$(8)	\$31
	\$39	\$-	\$39	\$(8)	\$31

25. 所得稅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0 年第一季	109 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5,071	\$2,36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15,361	(199)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98,008	-
所得稅費用	\$118,440	\$2,165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 年第一季	109 年第一季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859	\$8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聯邦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26.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0 年第一季	109 年第一季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334,440	\$44,46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115	52,666
基本每股盈餘(元)	\$6.18	\$0.84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0 年第一季	109 年第一季
(2)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334,440	\$44,46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115	52,666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36	8
員工認股權(仟股)	572	138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723	52,812
稀釋每股盈餘(元)	\$6.11	\$0.84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7. 企業合併

GlaxoSmithKline Inc. 業務之收購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一日收購GlaxoSmithKline Inc.位於加拿大安大略省之營業用資產並簽署未來五年代工合約。本集團收購GlaxoSmithKline Inc.業務之原因在於新增北美據點，加速國際代工事業佈局。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之購買價金為 1,382,901 仟元，另以交易日前之存貨成本預付，待交易日實際結算存貨成本與先前預付價金產生差額之溢付款項 99,621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以及部分價金尚未支付計 119,100 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其他應收款 99,621 仟元已全數收回；尚未支付之部分價金已支付 29,775 仟元。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和安行(股)公司	本公司實質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和安行(股)公司	\$6,916	\$10,167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收款條件為月結120天，與一般交易相當。

2. 進貨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和安行(股)公司	\$9,462	\$5,226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以成本加計必要之費用，進貨議價方式與非關係人相當，付款條件為月結120天。

3. 應收票據－關係人

	110.3.31	109.12.31	109.3.31
和安行(股)公司	\$1,827	\$-	\$-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3.31	109.12.31	109.3.31
和安行(股)公司	\$20,091	\$18,136	\$16,197
減：備抵損失	-	-	-
淨 額	\$20,091	\$18,136	\$16,197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付票據－關係人	110.3.31	109.12.31	109.3.31
和安行(股)公司	\$3,910	\$-	\$11,790
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0.3.31	109.12.31	109.3.31
和安行(股)公司	\$9,883	\$14,705	\$-
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0.3.31	109.12.31	109.3.31
和安行(股)公司	\$76	\$49	\$362
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0.3.31	109.12.31	109.3.31
和安行(股)公司	\$1,628	\$1,686	\$414
9. 推銷費用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和安行(股)公司		\$1,166	\$1,130
10.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短期員工福利		\$2,568	\$6,176
退職後福利		27	27
合 計		\$2,595	\$6,203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0.3.31	109.12.31	109.3.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434	\$34,153	\$11,400	關務署、科管局及信用卡額度保證金，聯合貸款利息備償戶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889,813	889,813	889,813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建築物	565,864	566,168	569,959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25,631	25,839	26,465	長期借款
合 計	<u>\$1,515,742</u>	<u>\$1,515,973</u>	<u>\$1,497,637</u>	

除上述資產做為擔保品外，本集團另以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之股票設定質權。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有重大工程合約如下：

工程名稱	合約金額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瑞光大樓室內設計裝潢工程	\$33,873	\$24,556	\$9,317
瑞光大樓外觀改良工程	21,000	14,135	6,865

(2) 本集團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時間，本集團自民國一一〇年六月至一一二年六月每半年及年底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20%，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 民國一一〇年底(含)前不得高於 180%、民國一一一年起不得高於 150%，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5 倍，有形淨值維持於 16 億(含)以上。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得依合約採取相關行動。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民國一〇九年第四季本公司(保證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借款人)與中國信託銀行(中國信託銀行為額度管理銀行)等 13 家銀行簽訂聯合貸款授信額度契約，於合約有效期限內及本合約下之債務全部清償前本集團應維持下列各項財務比率(每半年計核一次)：

- ① 借款人依其年度財務報告之財務槓桿比率(總借款除以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不得高於 5 倍。
- ② 借款人依其年度財務報告核計之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5 倍。
- ③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20%。
- ④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 民國一一〇年底(含)前不得高於 180%、民國一一一年起不得高於 150%，民國一一三年起不得高於 120%。
- ⑤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之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5 倍。
- ⑥ 保證人依其經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計之有形淨值維持於 16 億(含)以上。
- ⑦ 借款人如有違反合約之規定，額度管理銀行有權依合約或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採取行動，包含但不限於部分或全部之下列措施：
 - a. 暫停借款人動用合約授信額度全部或一部之權利
 - b. 取消合約任何尚未動用授信額度之全部或一部
 - c. 宣告合約授信額度下已動用而尚未清償之本金餘額、利息、費用及其他依合約應付之款項全部或一部提前即日到期
 - d. 就本票為付款之請求
 - e. 逕行行使依法律、合約或其相關合約文件所賦與各授信銀行或額度管理銀行之其他權利
 - f. 其他經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同意之處理方式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轉投資設立保瑞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由本集團100%持有，本集團於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預付投資款1,000仟元，保瑞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五日完成設立登記。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0.3.31	109.12.31	109.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64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866,807	669,714	783,4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434	34,153	11,400
應收票據	19,198	23,800	30,890
應收帳款	1,234,194	515,830	260,920
其他應收款	88,961	186,767	5,974
小計	2,243,594	1,430,264	1,092,635
合計	\$2,243,594	\$1,430,328	\$1,092,635

金融負債

	110.3.31	109.12.31	109.3.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478,606	\$1,217,646	\$145,000
應付款項	759,551	617,211	199,23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310,310	1,319,619	831,500
租賃負債	338,727	344,046	296,628
合計	\$3,887,194	\$3,498,522	\$1,472,366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之損益將減少/增加2,411仟元及2,673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之損益將分別減少1,887仟元及182仟元。

利率變動若相對為下降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對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表現於上述利率風險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8%、94%及85%，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0.3.31					
借款	\$1,727,252	\$550,552	\$316,611	\$387,131	\$2,981,546
應付款項	759,551	-	-	-	759,551
租賃負債(註)	23,785	46,892	45,038	303,940	419,655
109.12.31					
借款	\$1,420,636	\$576,024	\$351,630	\$384,064	\$2,732,354
應付款項	617,211	-	-	-	617,211
租賃負債(註)	24,901	47,250	44,876	309,507	426,534
109.3.31					
借款	\$446,120	\$63,925	\$94,025	\$422,953	\$1,027,023
應付款項	199,238	-	-	-	199,238
租賃負債(註)	13,484	25,805	24,431	314,546	378,266

註：下表提供有關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

	到期期間					合計
	短於五年	六至十年	十一至十五年	十六至二十年	二十一年以上	
110.3.31	\$115,715	\$61,402	\$61,402	\$61,402	\$119,734	\$419,655
109.12.31	117,027	63,899	61,402	61,402	122,804	426,534
109.3.31	63,720	61,077	61,077	61,077	131,315	378,266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負債總額
110.1.1	\$1,217,646	\$1,319,619	\$344,046	\$2,881,311
現金流量	260,960	(16,576)	(4,320)	240,064
非現金之變動	-	7,267	(999)	6,268
110.3.31	\$1,478,606	\$1,310,310	\$338,727	\$3,127,643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第一季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09.1.1	\$225,000	\$894,149	\$298,764	\$1,417,913
現金流量	(80,000)	(62,649)	(2,136)	(144,785)
109.3.31	<u>\$145,000</u>	<u>\$831,500</u>	<u>\$296,628</u>	<u>\$1,273,128</u>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110.3.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USD 850仟元	110年3月4日至110年4月6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USD 1,100仟元	110年3月17日至110年4月26日
109.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USD 1,000仟元	109年10月27日至110年1月15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USD 900仟元	109年11月10日至110年1月28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USD 900仟元	109年12月14日至110年2月18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USD 1,000仟元	109年12月14日至110年2月25日
109.3.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USD 1,000仟元	109年2月5日至109年4月8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USD 600仟元	109年3月13日至109年5月19日

嵌入式衍生工具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905	\$-	\$905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64	\$-	\$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768	-	768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308	\$-	\$308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均無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35仟元。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 91 仟元。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95千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會計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投資性不動產	\$-	\$-	\$73,714	\$73,714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	\$-	\$73,714	\$73,714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投資性不動產	\$-	\$-	\$57,378	\$57,378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金額單位：仟元

110.3.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692	28.54	\$276,610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43	28.54	\$35,475

金額單位：仟元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374	28.48	\$266,97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05	28.48	\$11,534

金額單位：仟元

109.3.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518	30.23	\$287,729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75	30.23	\$20,405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主要係以美金作為交易貨幣，僅揭露美金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4,929仟元及3,309仟元。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一)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二。
- (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三。
- (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四。
- (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五)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六)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七)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 (九)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附註六、2及附註六、12。
- (十)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七。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銷售營運部門：主要業務為銷售西藥產品及保健食品。

製造營運部門：主要業務為代工生產西藥產品。

其他營運部門：主要業務為代理經銷及開發西藥產品。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110年第一季

	銷售 營運部門	製造 營運部門	其他 營運部門	調整 與銷除	集團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6,997	\$1,247,582	\$12,477	\$-	\$1,367,056
部門間收入	7,633	-	9,232	(16,865)	-
收入合計	<u>\$114,630</u>	<u>\$1,247,582</u>	<u>\$21,709</u>	<u>\$(16,865)</u>	<u>\$1,367,056</u>
部門損益	<u>\$164,887</u>	<u>\$795,065</u>	<u>\$(9,878)</u>	<u>\$(497,194)</u>	<u>\$452,880</u>

109年第一季

	銷售 營運部門	製造 營運部門	其他 營運部門	調整 與銷除	集團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6,349	\$266,254	\$-	\$-	\$372,603
部門間收入	16,292	-	-	(16,292)	-
收入合計	<u>\$122,641</u>	<u>\$266,254</u>	<u>\$-</u>	<u>\$(16,292)</u>	<u>\$372,603</u>
部門損益	<u>\$20,615</u>	<u>\$82,105</u>	<u>\$(4,379)</u>	<u>\$(51,707)</u>	<u>\$46,634</u>

(註)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整與銷除」項下。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本公司	聯邦	1	其他收入	1,200	銷售日當月付款	0.09%
0	本公司	宇泰欣	1	其他收入	600	銷售日當月付款	0.04%
0	本公司	益邦	1	其他應收款	586,458	不適用	7.49%
0	本公司	益邦	1	利息收入	1,011	不適用	0.07%
0	本公司	益邦	1	其他收入	1,800	銷售日當月付款	0.13%
0	本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1	其他應收款	377,820	不適用	4.82%
0	本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1	利息收入	2,731	不適用	0.20%
1	聯邦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7,556	銷售日起算月結120天	0.55%
1	聯邦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2,675	銷售日起算月結120天	0.16%
2	益邦	本公司	2	其他收入	390	銷售日當月付款	0.03%
3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3	其他收入	9,232	銷售日當月付款	0.68%
3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3	其他應收款	4,517	銷售日當月付款	0.06%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 金額 (註5)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註6)	提列 備抵 呆帳 金額	擔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名 稱	價 值		
0	保瑞藥業 股份有限 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其他應收 帳款-關係 人	是	\$373,725 (加幣16,500 仟元)	\$373,725 (加幣16,500 仟元)	\$373,725 (加幣16,500 仟元)	3%	2	\$-	營業週轉	\$-	無	\$-	\$1,125,583	\$1,406,979
1	聯邦化學 製藥股份 有限公司	宇泰欣藥業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帳款-關係 人	是	\$20,000	\$20,000	-	1.5%	2	\$-	營業週轉	\$-	無	\$-	\$28,696	\$35,871

(註1)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融通資訊應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融通限額：

(1) 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十且不超過雙方前一年度業務往來交易總額為限。所稱交易總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有資金融通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 資金貸與總額額度

(1)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2) 子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4) 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5) 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十二個月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 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註三)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四)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保 證
		公司 名稱	關係 (註二)										
0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宇泰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14,069,785	\$185,000	\$185,000	\$101,216	\$-	6.57%	\$14,069,785	Y	N	N
0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2	\$14,069,785	\$587,500	\$567,500	\$238,000	\$-	20.17%	\$14,069,785	Y	N	N
0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3	\$14,069,785	\$5,232,150	\$5,232,150	\$4,932,325	\$566,489	185.94%	\$14,069,785	Y	N	N
1	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3	\$7,298,955	\$1,698,750	\$1,698,750	\$1,398,925	\$566,489	232.74%	\$7,298,955	N	N	N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本公司填0。
- (2)被投資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五倍為限。

子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淨值十倍為限。

註四：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五倍為限。

子公司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益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淨值十倍為限。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股)/單 位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未上市(櫃)股票－泰豐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0,000	\$- (註 2)	19.69%	\$-	無擔保或質押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累計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4,900仟元，故帳面金額為0。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註三)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 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保瑞藥業股份 有限公司	益邦製藥(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573,608	註一	註一	註一	\$-	註一	
保瑞藥業股份 有限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本公司之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377,820	註二	註二	註二	\$-	註二	

註一：係本公司收購所產生之債權，故無此適用。

註二：係資金貸與所產生之債權，故無此適用，請參閱附表二。

註三：編制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六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聯邦化學製藥(股)公司	台灣 台北市	西藥製造、 西藥批發	\$185,875	\$185,875	3,000,000	100%	\$70,103	\$15	\$1,041 (註一)	(註二)
本公司	宇泰欣藥業(股)公司	台灣 台北市	西藥批發、 保健保養品 批發	\$83,099	\$83,099	8,000,000	100%	\$90,732	\$1,251	\$1,251	(註二)
本公司	益邦製藥(股)公司	台灣 苗栗縣	西藥製造及 代工	\$756,810	\$756,810	125,000,000	100%	\$940,948	\$209,686	\$209,686	(註二)
本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State of Delaware, USA	西藥批發	\$59,969	\$59,969	500,000	100%	\$3,965	\$(5,125)	\$(5,125)	(註二)
本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Province of Ontario, Canada	西藥製造及 代工	\$219,279	\$219,279	100,000,000	50%	\$566,489	\$291,367	\$145,684	(註二)
益邦製 藥(股) 公司	Bora Pharmaceutical Services Inc.	Province of Ontario, Canada	西藥製造及 代工	\$213,100	\$213,100	100,000,000	50%	\$566,489	\$291,367	\$145,683	(註二)

註一：係考量公司間逆流交易之已(未)實現損益之影響數。

註二：編制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保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七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保雷國際有限公司		10,352,431	19.13%
瑞寶興投資有限公司		7,108,562	13.13%

備註:

-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